

关于对成都三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

中小板关注函【2020】第 290 号

成都三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6 日，你公司披露《关于对外投资一揽子交易的公告》，其中披露你公司拟将对联营子公司中邮智递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邮智递”）7.6 亿元的实缴注册资本减资并将全部减资款项参与深圳市丰巢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丰巢科技”）的重组事项，交易完成后你公司将持有 HIVE BOX HOLDINGS LIMITED（以下简称“丰巢开曼”）6.65% 的股权。我部对此表示关注，请你公司说明以下事项：

1、根据公告，本次一揽子交易的定价参考了丰巢科技 2018 年 6 月股权转让的 90 亿元估值的基础并考虑了智能快递柜市场发展潜力、运营效率、双方快递柜格口数量等因素。请结合交易安排，说明丰巢开曼与丰巢科技之间的关系；说明本次交易涉及资产的具体估值和主要评估参数等估值依据，并说明具体估值依据和估值结果的合理性；相关资产近三年内曾进行评估或股权转让的，请说明相关评估结果或估值与本次交易估值之间是否存在差异并说明合理性。

2、根据公告，本次交易预计将在 2020 年为你公司带来投资收益 3.9 亿元，占你公司 2019 年经审计净利润的 464%。请你公司说明本次交易相关的具体会计处理，并说明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

定。

请你公司就上述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在 2020 年 5 月 14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并对外披露，同时抄报四川证监局上市公司监管处。同时，提醒你公司：上市公司应当按照国家法律、法规、本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定，诚实守信，规范运作，认真和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函告

中小板公司管理部

2020 年 5 月 7 日